附件

福建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公务活动自主出行租车审批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员（部门） |  | 出行人数 |  |
| 租车事由 |  | | |
| 拟用车时间 | 自20 年 月 日 时至20 年 月 日 时 | | |
| 拟前往地点 | （拟途经  等地点 ） | | |
| 拟租用交通  工具类型（打“√”或标注） | 1. 出租车（ ） 2. 网约车（ ） 3. 其他车型（ 座） | | |
| 预计费用（元） |  | | |
| 经费来源 |  | | |
| 学校二级  单位主要  领导意见 |  | | |
| 分管校领导 |  | | |
| 备 注 |  | | |

备注：1.日常公务活动自主出行乘坐出租车（含网约车）、租车由二级单位主要领导审批。

2.职能部门、教学单位组织开展师生集体外出活动，以及执行上级下达的专项任务租车，须经

本主单位要领导审核、分管校领导审批。